

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國家兩廳院 書函

地址：100012 臺北市中山南路21之1號
聯絡人：邱奕錡
聯絡電話：(02)33939792
電子郵件：chiu17@mail.npac-ntch.org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兩廳院藝推字第11410008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國家兩廳院114學年度上學期「廳院學計畫—職人大講堂」正式開放學校申請，邀請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廳院學計畫是國家兩廳院推動的創新藝術教育計畫，旨在將頂級表演藝術場館的專業資源與學校教育緊密結合。通過多元化的藝術體驗、系統化的教學資源和持續的師生互動，培養學生的藝術素養、自我認知和社會意識，同時賦能教師，打造一個以國家兩廳院為核心，連結藝術家、教育者和學生的動態藝術教育生態系統。
- 二、本計畫透過「藝術入校」、「一日體驗」與「資源共享」三大主軸，致力於讓藝術成為學生與老師共同教育的一部分。為回應教育現場的多元需求，廳院學持續調整計畫內容，並於今年在「藝術入校」的架構之下進一步製作「職人大講堂」單元，首度邀請兩廳院內部人員擔任講者，從不同於舞台上的角度，帶領學生理解劇場如何從策劃、實踐到推廣，逐步成形。



三、本次講堂講者來自節目企劃部、演出技術部與公共溝通部，三者分別從節目構思、技術實現到觀眾溝通的關鍵環節，也是在劇場工作中相當重要的三個面向。不論從哪一個面向切入，皆能引領學生深入理解劇場的整體運作與多樣職能，讓學生看見劇場背後複雜而精密的製作系統，並開啟對未來職涯發展與藝術現場的多元想像。

四、報名事項：

(一) 申請資格 |

- 1、北北基桃地區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
- 2、以「學校」為單位進行申請，且每校申請以一個主題為限
- 3、需有一位教師作為申請代表。
- 4、確切入校時間由兩廳院與學校雙方於媒合階段共同討論訂定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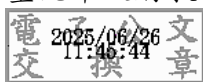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申請時程 |

- 1、申請期限：於114年8月15日前填寫完申請表，並回傳至報名網頁。
- 2、結果公告：9月1日前公告錄取學校，每個講師正、備取各2所。
- 3、雙方媒合：9月15日前媒合正取學校；未成功媒合的課程將通知備取學校。
- 4、執行時間：114年9月30日至114年12月30日止

五、敬請貴單位轉知所屬學校教師，並鼓勵踴躍申請。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本場館承辦人邱奕錡女士，電話：02-3393-9792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